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9-044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下午17:00时在中山喜来登酒店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选鲁楚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选举鲁楚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选举徐海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以上人员任期与其本人的董事任期一致（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如下：

战略委员会：鲁楚平、贡俊、刘奕华（独立董事）、侯予（独立董事），鲁楚平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郑馥丽（独立董事）、彭惠、刘奕华（独立董事），郑馥丽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侯予（独立董事）、徐海明、余劲松（独立董事），侯予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余劲松（独立董事）、徐海明、郑馥丽（独立董事），余劲松为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任期与其本人的董事任期一致（上述人员简

历见附件)。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聘任徐海明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聘期三年，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同期（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聘任刘自文女士、熊杰明先生、张舟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聘任伍小云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以上人员聘期三年，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同期。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聘任熊杰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肖亮满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以上人员聘期三年，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同期。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已将熊杰明先生的有关资料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熊杰明先生与肖亮满先生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地址：中山市西区沙朗广丰工业区

电话：0760-88555306

传真：0760-88559031

电子邮箱：bear@broad-ocean.com；xiaoliangman@broad-ocean.com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聘任彭新定先生为公司审计负责人，聘期三年，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同期。彭新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 7 人。

《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刊载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 7 人。

《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刊载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的公告》刊载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 7 人。

《关于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刊载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股票增值权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刊载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4 日

附件：**董事长及副董事长、总裁：**

1、鲁楚平先生，男，1965 年出生，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1988 年起先后担任中山威力集团洗衣机厂工程师、中山威力集团电机厂副厂长。2000 年起任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广东省人大代表、中山市政协委员、中山市人大代表、中国微特电机与组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山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名誉会长、华南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名誉理事、公司董事长。

鲁楚平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75,495.30 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董事彭惠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董事会秘书熊杰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鲁楚平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鲁楚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徐海明先生，男，196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2 年起在武汉铁路分局工作，1992 年任职于广州先导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1 年加入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中国微特电机与组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徐海明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4,768.36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海明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徐海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专门委员会委员：

1、贡俊先生，男，1968年出生，研究员级高工，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二十一研究所主任、副所长，上海安乃达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电驱动有限公司董事；先后被聘为上海市优秀学科带头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 863 计划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重大项目总体组电机责任专家。现任公司董事，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贡俊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0.78 万股，并通过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433.53 万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贡俊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贡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彭惠女士，1968年出生，会计师、审计师，大专学历。2000年加入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彭惠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4,809 万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鲁楚平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公司董事会秘书熊杰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彭惠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彭惠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余劲松：1953年出生，法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法研究所所长，担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的独立董事，兼任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法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委员及仲裁员、世界银行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ICSID）仲裁员等职。

余劲松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

联关系。余劲松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余劲松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刘奕华先生，男，1956年出生，硕士学历，英国工程师议会认定特许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计量及控制学会（IstMC）会士，广东省自动化学会理事长、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兼任广东工业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理事等职务。现任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独立董事。

刘奕华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奕华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刘奕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侯予先生，男，1973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西安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侯予先生曾任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制冷及低温工程系主任、研究所所长等职，现任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副院长及公司独立董事，并任国际制冷学会A2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摩擦学分会气体润滑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等，先后获国家科技进步奖1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2项，并获中国制冷学会科学技术奖、陕西青年科技奖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侯予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侯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侯予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

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侯予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郑馥丽女士，女，197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曾任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前海德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郑馥丽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馥丽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郑馥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副总裁：

1、刘自文女士，1969年出生，助理工程师，大专学历。1991年起在湖南娄底机电厂工作。2000年加入大洋电机从事生产管理工作，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裁。

刘自文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份81.84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自文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刘自文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熊杰明先生，1968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中石化中山公司。2000 年加入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曾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熊杰明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996.40 万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彭惠之妹妹的配偶，与公司董事长鲁楚平先生、董事彭惠女士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熊杰明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熊杰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张舟云先生，1977 年出生，载运工具运用工程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西藏安乃达事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上海电驱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张舟云先生目前通过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5.45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舟云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张舟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伍小云先生，1975 年出生，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大学本科学历。曾在佛山市三水畅玩具有限公司、广东省南海冠星陶瓷有限公司、浙江上虞银鲸陶瓷有限公司等公司从事会计及财务管理工作。2004 年进入公司，历任成本主管、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伍小云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51.88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伍小云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伍小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1、熊杰明先生简历详见上述“副总裁熊杰明先生简历”。

2、肖亮满先生，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职于深圳百达五金塑料制造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营业部，2011年6月进入公司，曾任投资管理专员，现任证券事务代表。2012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肖亮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亮满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肖亮满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审计负责人：

彭新定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和会计师资格。先后在湖南省双峰县外贸总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万隆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等公司从事会计与审计工作。2007年至今，先后担任公司审计管理部部长、审计负责人。

彭新定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20.02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彭新定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彭新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